

隋唐前传

之彪悍南北朝

双雄会

SHUANG XIONG HUI

本书在天涯论坛拥有超高人气，被网友称为
“有关南北朝最好的书，没有之一！”

风云际会，群雄逐鹿。公元六世纪，一个残酷的世纪，一个彪悍的世纪，一个英雄的世纪。

高欢，这个游手好闲的浪荡子弟，将怎样完成“屌丝的逆袭”，成为东魏的建立者和北齐王朝的奠基者？

宇文泰，高欢最强大的对手，又是怎样建立不世功业，一手创建西魏王朝？

“白袍将军”陈庆之与他的七千勇士，在华夏大地留下了怎样惊天动地的丰功伟业？

武双全而貌美的北齐兰陵王高长恭有着怎样的传奇人生？

乱和杀戮，又将如何开启隋唐的繁荣？

书将为您讲述这一个个传奇的故事……

云淡心远

著

重庆出版社集团

重庆出版社

隋唐前传

之彪悍南北朝

云淡心远

著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隋唐前传之彪悍南北朝:双雄会 / 云淡心远著. —重庆：
重庆出版社,2013.3

ISBN 978-7-229-06006-0

I. ①隋… II. ①云… III. ①中国历史—南北朝时
代—通俗读物 IV. ①K239.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92969 号

隋唐前传之彪悍南北朝:双雄会

SUITANG QIANZHUAN ZHI BIAOHAN NANBEICHAO:SHUANGXIONGHUI

云淡心远 著

出版人:罗小卫

特约编辑:郑然

责任编辑:钟丽娟

责任校对:李小君

装帧设计: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黄杨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邮政编码: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出版集团艺术设计有限公司制版

自贡兴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023-68809452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20mm×1000mm 1/16 印张:20.5 字数:284 千

2013年3月第1版 2013年3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6006-0

定价:33.8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历史背景

三国后期，权臣司马懿掌握了魏国的军政大权。

司马懿死后，其子司马师、司马昭相继执政，并于公元 263 年灭掉蜀汉。

公元 265 年，司马昭之子司马炎代魏自立，国号晋，是为西晋，随后在公元 280 年攻灭东吴，完成统一。

但司马炎死后不久即爆发著名的八王之乱，北方少数民族乘机兴起，公元 316 年匈奴人刘曜攻占长安，西晋灭亡。北方地区从此成为以匈奴、鲜卑、羯、氐、羌等五胡为代表的各游牧民族的逐鹿之地，史称五胡乱华或五胡十六国。

公元 317 年琅琊王司马睿在建康（今江苏南京）重建晋廷，史称东晋，占有中国南方地区。公元 420 年，东晋大将刘裕废晋恭帝自立，建国宋，史称南朝宋。

公元 439 年，鲜卑拓跋部建立的北魏统一了中国北方。

中国从此进入了南北对峙的南北朝时期。

此后南朝又经历了公元 479 年萧道成建齐代宋、公元 502 年萧衍建梁代齐两次改朝换代。

而在北方，五世纪后期，北魏在孝文帝的带领下大举进行汉化改革，都城也由平城（今山西大同）迁到了中原的洛阳。

时间进入公元六世纪初。

此时南方为梁朝，梁武帝萧衍在位。

北方为北魏，孝文帝之子宣武帝元恪在位。

引子

话说“民族融合杯”六世纪最牛人物评选活动开展以来，得到了全国观众的广泛支持。目前，各奖项均已名花有主。

下面由主持人，也就是在下我，致颁奖词。

1

在中国历史上，公元六世纪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时代，是一个凤凰涅槃的时代，是一个浴火重生的时代，是一个从大乱到大治的时代。

它是一座桥梁，一端连着四分五裂、天下大乱的魏晋南北朝，一端连着统一繁荣、兴旺发达的隋唐盛世。

它是一个最重要的时代，隋唐盛世在此时孕育，百年分裂在此时结束，中华民族在此时重生。

它是一个最精彩的时代，高欢、宇文泰双雄争霸，斗智斗勇；传奇将军陈庆之一往无前，无坚不摧；未来将主宰中国命运三百年之久的关陇贵族集团横空出世，英才辈出。

它又是一个最神秘的时代，被隋唐的光芒所掩盖，隐藏在历史的深处，鲜为人知。

在六世纪，分裂了273年之久的中国重新归于统一。

在六世纪，主宰中国北方数百年的鲜卑人、羯人、敕勒人、匈奴人等游牧民族彻底融入汉族，从此消失在历史的舞台。

在六世纪，南北两地的豪杰，胡汉各族的英雄，各领风骚，上演了一幕幕高潮迭起的精彩大戏，诞生了一大批牛人。



获奖名单如下：

最牛皇帝：杨坚——隋文帝，南北朝的终结者，也是自西晋灭亡后长达 273 年的大分裂时代的终结者，其功绩之大在中国数千年历史上罕有其匹。不过难度系数看起来似乎并不是太高：他继承的是父亲杨忠的爵位，夺的是自己 8 岁小外孙的江山，统一战争的对手是政治白痴陈后主。

最牛皇帝提名：高欢——北齐帝国奠基人，后被追尊为神武帝

宇文泰——北周帝国奠基人，后被追尊为文帝

陈霸先——陈武帝，南陈帝国首任皇帝

宇文邕——北周武帝，灭北齐，统一中国北方

最牛岳父：独孤信——北周、隋、唐三朝国丈，长女为北周明帝宇文毓妻明敬皇后；四女为唐高祖李渊之母，后被追封为元贞皇后；七女独孤伽罗为隋文帝妻文献皇后。史称：三代外戚，何其盛哉！

最牛母亲：娄昭君——四个儿子都是北齐的皇帝，分别是长子高澄（追认）、次子高洋、第六子高演、第九子高湛，两个女儿分别是北魏孝武帝和东魏孝静帝的皇后。

最牛集体：西魏帝国第一代领导集体——以八柱国十二大将军为核心的关陇军事贵族集团，北周、隋、唐三代皇帝都出自这一集体。

最牛精神分裂症患者：高洋——北齐文宣帝，集天才和魔鬼于一身，既英明神武同时又精神错乱，除了他，试问还有几人能做到呢？

最牛皇帝杀手：宇文护——手持屠龙刀，连续杀死西魏恭帝元廓、北周孝闵帝宇文觉、北周明帝宇文毓三个皇帝，仅用了短短的三

年多就完成了空前绝后的弑君帽子戏法。

最牛破坏者：侯景——以区区 800 残兵起家，横扫江南大地，使南朝的经济文化遭受惨重损失，使原本人口稠密的江南地区变成了“千里烟绝，人迹罕见，白骨成聚，如丘陇焉”的人间地狱。

最长寿开国皇帝：萧衍——梁武帝，活了 86 岁，居然还是非正常死亡，但也正是因为他的长寿毁了他的一世英名，留下了“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亦复何恨”的悲叹。如果把他的事迹拍成电视剧，主题曲肯定不会是电视剧《康熙王朝》里的《我真的还想再活五百年》，而应该是《我真的很想少活二十年》。

最传奇名将：陈庆之——率 7000 人长途奔袭，战无不胜，攻占千里之外的敌国首都，如梦幻般让人难以置信。

最帅男人：高长恭——北齐兰陵王，才武而面美，常着假面以对敌

独孤信——西魏、北周名将，侧帽风流独孤郎

最败家男人：高纬——北齐后主，著名亡国君主

宇文贇——北周宣帝，著名昏君、暴君

陈叔宝——陈后主，著名亡国君主

特别贡献奖：于谨 王思政 王琳 韦孝宽 尔朱荣 李虎 杨忠 侯安都 贺拔岳 贺拔胜 高敖曹 韩建光 慕容绍宗（排名不分先后，以姓氏笔画为序）

本人认为，这个名单是最客观、最公正、最正确的排名，绝对没有任何潜规则，也没有收任何赞助费（就是想收，也没办法收得到啊）……



诸位，有不同意见？

那么，请与我一起，走进这段历史。

历史是最公正的。

目录

CONTENTS

- 历史背景 /1
引子 /1
一、青年高欢 /1
二、乱世前夜 /11
三、武川群雄 /18
四、天下大乱 /21
五、尔朱荣出山 /24
六、胡太后乱政 /26
七、自毁长城 /29
八、尔朱荣的班底 /35
九、河阴之变 /42
十、一战平葛荣 /57
十一、白袍将军陈庆之 /64
十二、贺拔岳平定关中 /87
十三、尔朱荣之死 /96
十四、尔朱氏的报复 /104
十五、高欢崛起 /112
十六、尔朱氏权倾天下 /122
十七、高欢信都起兵 /127
十八、广阿之战 /141
十九、韩陵之战 /146
二十、君臣内斗 /155
二十一、双雄初余 /164
二十二、贺拔岳遇刺 /167
二十三、宇文泰初露锋芒 /173
二十四、魏分东西 /185
二十五、明争暗斗 /195
二十六、小关之战 /206
二十七、霸气高敖曹 /213
二十八、挺进弘农 /218
二十九、沙苑大战 /222
三十、争夺河东 /234
三十一、河南烽火 /238
三十二、乱战河桥 /242
三十三、看不见的战场 /258
三十四、邙山大战 /266
三十五、高澄打老虎 /285
三十六、八柱国十二大将军 /292
三十七、玉壁传奇 /299
三十八、敕勒歌 /313

一、青年高欢

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这首北朝民歌大气磅礴，粗犷雄放，描绘了在一望无垠的大草原上，满眼的青翠，无边无际的天宇，如同毡帐一般笼盖草原，微风吹拂，健硕的牛羊从丰茂的草丛中显露出来，波澜壮阔的场面充满了蓬勃的生机，让人读来心胸开张，情绪酣畅，油然涌出一股豪迈之气。
(百度百科上找的)

小子我听到这首诗歌，就想到一望无际的草原，心情无比的豪放。

然而晚年的高欢听到这首诗歌，却涕泪横流，心情无比的悲凉。

因为他想起了自己的家乡，生他养他的家乡——怀朔镇（今内蒙古固阳县百灵淖乡城库伦村），边防六镇之首。

所谓六镇，乃是北魏王朝为了防范来自柔然的威胁而在阴山以北设置的六个边防重镇。从西到东分别是：沃野镇（今内蒙古五原县）、怀朔镇、武川镇（今内蒙古武川县）、抚冥镇（今内蒙古四王子旗）、柔玄镇（今内蒙古兴和县与河北省尚义县交界）、怀荒镇（今河北省张北县）。

这其中，在历史长河中刻下最深印记的是怀朔镇和武川镇。

谁也不会想到，在这两个边陲重镇，会诞生那么多的名人，那么多的英雄。

在这里诞生了北齐、北周两个王朝的创建者，诞生了隋、唐两个

王朝的先祖。如果在五世纪末、六世纪初出生在这两个地方，那可真是祖坟冒青烟了，其成才的比例比现在的清华北大不知要高多少倍。

后人（也就是小子我）有诗赞曰：武川怀朔，群星闪烁。生于武川，稳操胜券；长在怀朔，成功在握。

幸运的是，高欢就出生在怀朔镇。

不幸运的是，高欢家里很穷，穷得出类拔萃。

他不仅是真正的贫二代，而且还是罪三代——罪犯的孙子。

按照正史的说法，高欢的祖父高谧出身于河北著名的汉人高门士族“渤海高氏”，曾经担任过侍御史，后来因为犯法，被流放到怀朔镇。

高欢的父亲叫高树生——这名字可真够土的，是个不务正业、游手好闲的家伙。估计他每天除了赌博就是在外面躲赌债，根本不管家里人死活。

父亲如此不成器，母亲呢？

高欢对他的母亲完全没有印象，因为他出生时其母韩氏就死于难产。

有妈的孩子像块宝，没妈的孩子像根草，没妈而且老爹又不靠谱的孩子像根烂稻草。

高欢的童年很苦，他能够长大成人，其实主要靠的是他的姐姐和姐夫。姐夫尉景在政法系统工作——是个狱卒。

六镇地区是鲜卑人的地盘，由于几代人都在这里生活，从小受鲜卑文化的熏陶，高欢一家的生活习性早已经鲜卑化了。

如今海外华人移民的第二代、第三代子女，被称为“香蕉人”。他们虽然也是黑发黄皮，但自小就受西方文化、西方教育的熏陶，其思维方式、价值观是完全西化的。正所谓“黄皮其外、白瓤其内”是也。

高欢就是这样一个香蕉人。准确地说，是汉人的血统，鲜卑人的心。如果要填“履历表”的话，小子我认为“民族”这一栏他肯定

会毫不犹豫地填“鲜卑族”。

当然，就和美籍华人总要取个英文名一样，高欢也有个鲜卑名，贺六浑。

喝着边塞的西北风，高欢长大了。

养眼的风景往往出在穷乡僻壤，养眼的帅哥也往往来自寒门小户。

穷孩子高欢长成了一个帅哥，号称师奶杀手。

史书上就多次提到他帅气的外表。具体地说，是目有精光（说明充满自信，眉宇间透出一股英武之气），长头高颧（长方脸，高颧骨，美吗？似乎有点难以理解），齿白如玉。

帅哥总是有女人缘的。年轻的高欢也有了自己的初恋情人，是好朋友韩轨的妹妹。

可是帅有什么用？帅能当饭吃吗？那时候可没有男模、男演员、偶像明星这种职业。

韩小姐的父母挺现实，无情地拒绝了高欢这个穷二代。

说实在的，高欢也确实太穷了，具体地说，连匹马也没有。

在广袤的草原上，马的重要性不亚于手机在现代社会的重要性。走亲访友，购物休闲，生产生活，都离不开马。

可是高欢家里根本就买不起马。

无奈的高欢看着势利的韩家父母，只能在心里默默地发誓：不管多久，总有一天，我要得到你。

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猛男追美女，二十年不迟。

多年以后，功成名就的高欢终于得到了她——这个他青梅竹马的女人，虽然那时他们都已不再年轻。

这是后话，暂且不提。继续讲年轻时的高欢。

初恋是没法继续了，但生活还要继续，生活费也要继续。

为了谋生，和怀朔镇的大多数青年一样，高欢也光荣入伍，成了一名新兵，一名在城墙上站岗执勤的大头兵。



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这个面容英俊、器宇轩昂的小兵吸引了一个年轻女孩的注意。

高欢在城墙上看风景，看风景的她在城墙下看高欢。

她看呆了，像现在某些小女生看着自己仰慕已久的偶像明星一样，一边咽着口水，一边喃喃地对旁边的婢女说：这就是我要找的另一半！

她叫娄昭君，是鲜卑贵族娄内干的女儿。

娄昭君的祖父娄提，以功封真定侯。父亲娄内干，没有当官，在家里享受生活，当然对外宣传的是：淡泊名利。

他家里太有钱了，仆人有数千人之多，牛马则多得数不胜数，要以山谷来计量。而高欢家则连一匹马都没有。高家的财产和娄家相比，有如弹弓比原子弹，蚂蚁比大象，那差距实在是太大了。

作为鲜卑贵族的大家闺秀，来娄家提亲的人多的是，而且大都是和娄家门当户对的富二代或官二代。

可是这娄小姐呢，心比天高，一个也看不上。不过这次看见小兵高欢，心高气傲的娄小姐却甘愿拜倒在他的脚下。

作为鲜卑女孩，娄昭君在性格上绝对不是那种扭扭捏捏的做派，豪爽泼辣程度绝不让须眉。

心动，不如马上行动。

看准了就动手，动了手就不撒手。

对于娄昭君来说，看上高欢，不过是万里长征走出了第一步。要如愿以偿地嫁给心上人，绝不是件容易的事儿。

娄昭君先派婢女找到高欢，毕竟是个大家闺秀，总不能自己送上门去。

高欢真是心花怒放。想想自己小兵一个，被小排长呼来骂去的，还要给排长倒夜壶！哥哥我都混到这地步了，还有女生看中我，而且是富家女，不仅是富家女，还是贵族女！

天上掉下个娄妹妹，似一朵轻云刚出岫。高欢心里那个 high 啊。

可是不能表现出来，他不断提醒自己：一定要 hold 住！

他天生具有很高的情商，这种分寸拿捏得很好。彬彬有礼，潇洒自如，杀鸡用牛刀，婢女自然被征服了。

随后在婢女的安排下，两人私下见了面。卿卿我我，相见恨晚。

接下来的事，该高欢上门提亲了。

可是男方穷，给不起聘礼。

这个好办，婆家有钱，偷偷拿出点来给高欢就可以了。反正婆家已经下定决心，克服一切困难，扫平一切障碍，坚决要嫁高欢。

老娘心里那个气呀，眼看着肚子就鼓起来了。

老子我以为你眼光高，要求高，没想到你只不过找了个穷光蛋姓高。

可是，婆小姐早有准备，先打感情牌：爹你最疼我了。

其情也切切。

一看不灵，再眼中含泪：没有他我活不下去。

其态也可怜。

还不行，则大叫：爹你要是还不答应，我就死在你面前！

其势也汹汹……

万般无奈，老娘只能答应女儿的婚事。

有时候想想，高欢的运气实在是太好了。

对比一下楚汉相争时的陈平，同样是高大英俊的帅哥，同样是傍富婆，陈平找的是嫁过五次的寡妇，还为娶到这寡妇而费尽心机；高欢呢，不仅娶的是如花似玉的大家闺秀，而且还让女方为了嫁给他而费尽心机。

这就是高欢的魅力！

婚后的高欢，傍上了富家女，鸟枪换炮，他终于有了自己的马，也终于当上领导了——队主（不知有没有动用岳父家的社会关系）。

一个吃软饭的穷小子，这是当时几乎所有人对高欢的印象。

只有一个人例外，那就是怀朔镇最高军事长官——镇将段长，他



觉得高欢非同凡人，经常拍着他的肩膀鼓励他，说：小伙子，好好干。你有经天纬地之才，定能成大事。

这是那时除了娄昭君以外唯一欣赏高欢的人。

如果说娄昭君的欣赏出自女人的感性，段长的欣赏则是出自男人的理性，更加的珍贵。

这唯一的欣赏就像漫漫长夜中的一点烛光，照亮了高欢曾经黯淡的豪情壮志；就像茫茫沙漠中的一滴清水，滋润了高欢曾经干涸的勃勃雄心。

高欢没有忘记段长这珍贵的鼓励，后来在他发迹后，不仅追赠段长为司空，还提拔其儿子当了官。

正是由于段长的提拔，高欢当上了信使。

信使就是传递官府信件的官差，这可是个肥缺，可以公款旅游——经常去京城洛阳出差，有机会接触到达官贵人，见见世面。差旅费实报实销，估计还能拿个每天几十元的补贴。

到了京城才知道自己的官小，此话一点不假。

高欢在地方上也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了。可是在洛阳，却被当成卑贱的来自边远山区的乡巴佬。

高欢每次到洛阳都要和令史（估计相当于首长的秘书）麻祥联系。

有一天麻祥心里很开心，可能是打麻将赢钱了，像打发叫花子一样赏给高欢肉吃。

高欢向来很注意形象，从来不站着吃东西，所以就坐了下来，心里在想，吃肉的时候嘴里可不能发出声音啊。

刚做完热身，还没开始吃呢，就听麻祥大喝一声：狗奴才，谁让你坐的？这位子你有资格坐吗？给我拖下去，打四十大板！

太亏了，肉没吃到，自己屁股上的肉反而被打得少了好几块。

注意形象让他赢得了富家女的欢心，也让他白挨了一顿打，真是有一利就有一弊啊。

遭受如此的奇耻大辱，高欢出人头地的愿望更加强烈了。

但高欢还得继续在信使的职位上干下去，他还得等待机会。

公元 519 年，京城发生了一件严重的打砸抢烧暴力事件，对高欢的触动很大。

事情起源于一封奏折。

北魏是鲜卑人创建的政权，开始时朝中官员多是以军功提拔的鲜卑人。这些人多数文化水平很低，大字不识的也不少，执政水平很差。

孝文帝迁都洛阳以后，推行汉化政策，大量任用汉族或汉化鲜卑的知识分子出任高官。

所谓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知识分子认为自己是喝咖啡的，看不起吃大蒜的鲜卑武人；鲜卑武人则认为天下是靠自己真刀真枪打出来的，看不上纸上谈兵要嘴皮子的知识分子。

双方的矛盾越来越尖锐。

北魏征西将军张彝的儿子张仲瑀上书，要求限制武人，不能列入士大夫的清品，换句话说就是不能当大官。

按魏书的说法，张彝出身于汉人的高门大族——清河张氏。他性格耿直，无所顾忌（无所顾忌这个成语最早就是出自他的传记），人称“张大炮”。小子我估计张仲瑀上书很可能是代表张彝的意思。

这份奏折一出来，立刻引起了鲜卑武人的强烈反响。

这不是把鲜卑武人的升官之路给堵死了嘛。你们汉族士大夫走自己的路，却让我们鲜卑武人无路可走！

太过分了！是可忍，孰不可忍！

于是，他们开始游行，集会，抗议，扬言要屠灭张家。

张家父子却依然无所顾忌，完全不放在心上，当这些鲜卑武人是空气。

为了证明自己不是空气而是杀气，鲜卑武人们开始行动了。

上千名羽林军、虎贲等士兵，先去砸了尚书省的大门，接着攻入张家住宅，把张彝拖出来，尽情地痛打污辱，随后又烧了张家的



住房。

张家大儿子张始均本来已跳墙逃出，却又因想救父亲而回来向这些人求情，这些鲜卑武人此时像喝酒喝多了处于亢奋状态，正缺下酒菜呢，张始均的回来相当于送来一盘猪头肉，哪有浪费之理？

于是他们将张始均先殴打一顿，再投入火中活活烧死（张始均真是孝子啊，可惜没有被列入二十四孝）。张家的二儿子张仲瑀受伤侥幸逃脱，张彝本人则身受重伤，两天后不治身亡。

这起严重的针对朝廷重臣的打砸抢烧暴力事件震动了整个京城。

性质特别恶劣，手段特别残忍，影响特别巨大，必须从重从严从快查处，绝不姑息。否则朝廷威信何在？法纪何在？

然而当时执政的胡太后，本着“大事化小，小事化无”的和稀泥原则，为了避免激化矛盾，只杀了闹事的军人中的八个人，其余的人都不追究。过了不久，又用大赦来安抚他们。

这种做法凸现了北魏朝廷的腐朽无能。

24岁的高欢此时正在京城洛阳，亲眼目睹了事件的过程。

回家以后，他开始散尽家财（反正是娄家的），广交各路豪杰，主要是有勇力的，有胆量的，亡命之徒之类的。

家人觉得奇怪——估计是岳父老娄，心疼自己的钱，想想这家伙以前一直是个爱岗敬业的好青年，每年都被评上劳动模范的，而且是镇将段长的重点培养对象。怎么现在摇身一变，置升官发财的大好前途于不顾，天天与江湖上的问题青年混在一起，难道想当黑社会老大了？

关键是你这败家女婿，还烧钱如草纸，而且烧的是我娄家的钱！
娄叔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老娄问：贺六浑，你怎么了？

潜台词是：你小子神经是不是有问题啊？

高欢回答说：我在洛阳，看到羽林军烧杀朝廷重臣，国家居然不